

風險因素

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可能會受到與集團業務有關之風險與不明朗因素所影響。集團認為，下列因素可能會導致集團之財政狀況或營運業績較預期或以往之業績出現重大差異。除下列風險外，集團亦面對其他未知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之風險。

行業趨勢及利率

集團之業績受其所從事行業之趨勢影響，包括港口及相關服務、地產及酒店、零售、基建及能源，以及電訊行業。儘管集團認為其多元化業務、地域分佈與廣泛客戶基礎可減少其於個別行業週期所面對之風險，惟集團過往業績曾受到行業趨勢之不利影響，例如香港物業價值下調、石油與燃氣價格下降、航運業務陷入週期性低潮、證券投資價值下挫，以及利率波動等。集團不能保證，集團日後面對之行業趨勢與利率變化將不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尤其集團財務及庫務業務之收入，須取決於利率與貨幣環境以及市場狀況，因此不能保證該等狀況之變動不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

集團不時從短期與長期資本市場中取得融資。集團能否以可接受之條款與條件取得融資乃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包括資本市場的流動資金以及集團之信貸評級。儘管集團致力維持一個適合長期投資評級之資本結構，惟實際之信貸評級可能因經濟情況而偏離上述水平。倘資本市場的流動資金減少或集團之信貸評級下降，可能會影響其獲取借貸之成效及借貸之成本，因而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構成影響。

外幣波動

集團以港元作為報告業績之貨幣單位，惟其遍及全球各國之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則以約四十八種不同之地方貨幣作為收支貨幣。集團之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亦於此等當地貨幣中產生債務。因此，集團承受若干因外幣匯價波動而引起的潛在不利影響，包括在換算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賬目及債項、以及在此等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匯出盈利、股權投資與借貸時。儘管集團積極控制其所面對之外幣風險，惟經營業務所用之貨幣兌港元之匯價貶值或波動，仍可能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原油與天然氣市場

赫斯基能源(「赫斯基」)之財務表現受原油與天然氣價格的波動所牽引。原油或天然氣價格波動可對赫斯基的營運、財務狀況、已探明蘊藏量之價值及現金流量構成重大影響。政治形勢發展及是否遵從石油出口國組織成員國訂定的產量限額，都會影響全球石油供應與油價。赫斯基變現的天然氣價格主要受制於供求、北美的運輸基建與其他能源的價格。要在離岸地區開發石油與天然氣以及發展油砂項目，均需要在投產前支付龐大的發展資本開支，因此需取決於石油與天然氣價格前景。原油與天然氣價格波動，可對集團的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市場競爭激烈

集團之主要業務在所營運之多個市場內均面對激烈競爭。新營運商加入市場、現有競爭對手之價格競爭加劇、產品創新或技術發展，均可能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集團所面對之競爭風險包括：

- 國際航運公司進行垂直業務整合。該等航運公司為集團港口業務之主要客戶，正不斷增加投資港口與本身之碼頭設施，因此日後有可能不再需要使用集團之碼頭設施；
- 電訊同業推出進取之收費計劃與上客策略，可能會影響集團之收費計劃、上客及保留客戶成本、客戶增長率與保留客戶之機會，因而影響其作為主要電訊服務供應商所獲得之收入；
- 若干公司提供其他電訊技術帶來之競爭風險，而正在或將會開發之替代技術未來可能帶來潛在競爭；
- 在內地從事地產投資與發展之發展商日益增多，可能導致集團來自地產發展之回報下降；及
- 亞洲與歐洲零售業之競爭對手料將持續帶來激烈競爭與價格壓力，並可能對集團零售業務之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策略夥伴

集團部分業務透過其分享控制權(全部或部分)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經營，並已與若干具領導地位之跨國公司、政府機構與其他策略夥伴組成策略聯盟。集團不能保證，任何該等策略或業務夥伴日後將願意繼續保持與集團之關係，或集團將能繼續執行對其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及其營運市場之既定策略。此外，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之其他投資者，可能會出現控制權變動或財務困難，因而可能影響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

未來發展

集團繼續透過內部增長拓展業務，並進行選擇性收購，以擴大固有業務之規模與地域覆蓋。集團之收購能否成功，決定因素包括集團能否整合所收購之業務而享有預期之協同效益、成本節約以及增長機會。此等業務可能需要大量投資及投入行政管理時間與其他資源。集團不能保證，倘若未能成功經營所收購之業務，而無法獲得預期之財務利益，不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集團已作出重大投資，在歐洲、澳洲、以色列、香港與澳門取得3G牌照與發展3G網絡。為增加客戶總人數，集團於每個3集團市場之上客成本方面作出重大投資。集團可能需要投入更多資本開支，以擴展或改善其3G網絡，並注入更多上客成本以建立3集團之客戶基礎。為取得盈利與集團預期之投資回報，3G業務需要繼續提高客戶人數與經營毛利，以支付營運成本、上客成本與資本開支需求。倘集團不能大幅提高客戶人數與經營毛利，則3G業務之營運成本可能使總投資與融資需求上升，因而影響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

風險因素

截至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遞延稅項資產結餘總額為港幣一百三十二億四千八百萬元，其中港幣一百二十億二百萬元來自集團於英國之3G業務。遞延稅項資產最終會否變現，主要視乎集團之業務能否錄得溢利並且產生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未使用之稅項虧損。倘若該等業務之預測表現與相應之應課稅溢利出現重大逆轉，則可能須將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削減，並於損益表中扣除，因而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有不利影響。在英國，集團可享有稅務之總體寬免，以其3G業務之稅項虧損抵銷集團其他固有業務於同一時期內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此外，英國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全國及國際法規之影響

作為一家環球企業，集團在多個不同國家承受當地業務風險，而該等風險可能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或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集團在全球多個國家經營業務，其中一項策略是拓展其在香港傳統市場以外之業務。集團現已並可能日益承受各國或國際上各種政治、社會、法律與監管規定轉變之影響，例如歐洲聯盟或世界貿易組織所作出之規定。該等規定包括：

- 關稅及貿易壁壘之變動；
- 稅務條例及詮釋之變動；
- 適用於集團所有業務之公平競爭(反壟斷)法，包括有關壟斷與主導公司之法規、有關反競爭協議與慣例之禁制，以及要求若干合併、收購與合資企業須獲得批准之法律，限制集團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內擁有或經營附屬公司或收購新業務之能力；
- 延遲獲得或維持經營若干業務所需之牌照、許可證與政府批准，尤其是本集團若干基建業務與內地若干地產發展合營項目；
- 電訊及廣播條例；及
- 環保法規。

集團不能保證，日後3集團業務所在之歐盟成員國屬下歐洲公共機構及/或監管機構，不會以不利於集團財政狀況或營運業績之方式，作出決定或詮釋與實施歐盟或歐洲國家之法規。

港口往往被政府視為關鍵之國家資產，因而在許多國家均受到政府之管制與法例之規管。在政局較不穩定之國家，政權更替或政治氣氛轉變，可能影響外資國際港口經營商(包括集團之港口業務)所獲授之特許權。

集團在內地之合資發展項目須取得各級政府機關之審批，惟集團不能保證可取得該等審批。政府政策之改變可影響之範圍包括集團於此等合資發展項目之投資水平與注資需求，因而影響到集團應佔之整體回報。

與從事油氣行業之其他公司一樣，赫斯基之業務亦受環保法規管轄。在履行監管法例所規定之責任時，赫斯基承擔採取預防與糾正措施所引致之開支。集團不能保證該等法規之變動不會對赫斯基及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政府制訂新政策或措施，無論是財政、監管或其他影響競爭力之變動，均可能為集團基建與能源業務之整體投資回報帶來風險，並可能阻延或妨礙商業營運而令收益與溢利損失。

集團僅可憑個別國家主管當局所授出之牌照，提供電訊服務與經營網絡。所有此等牌照發出時均設有期限並會獲續發，但不能保證可獲續發，或如獲續發，其條款可能須予更改。對於集團之經營方式以及網絡質素與覆蓋範圍，該等牌照附有多項規定及網絡營運商責任。倘集團未能遵守該等規定，可能須作出賠償、繳付罰款、遭受處分、暫停業務或受到其他制裁，包括最終撤銷牌照。監管機構向本集團或其他人士授出、修改或續發牌照之決定(包括分配頻譜予其他人士，或放寬准許於指定頻帶使用之技術或指定服務)，均可能令集團須面臨不可預測之競爭，並可能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作為一家環球企業，集團能否取得整體之成功發展，部分取決於能否在不同之經濟、社會與政治環境下有所成就。集團不能保證將繼續在每個業務營運地區成功地發展與推行有效之政策與策略。

香港及內地

集團有相當部分之業務於香港經營。因此，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可能會受香港政局，以及香港與周邊地區(尤其是內地)之整體經濟環境影響。集團不能保證，其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將不會因中國對香港行使主權而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內地之政治、社會與經濟發展，以及內地與其他國家之貿易關係，可能不時對香港經濟與物業市場造成不利影響。

集團目前在內地投資多家合營公司，並可能決定在內地多個市場投入大量資本資源。集團於內地投資之價值，可能會受到當地在政治、社會或法律方面之重大不明朗因素之不利影響。自二十世紀七十年代後期以來，中國政府一直推行經濟與政治體系改革。持續推行之改革或會受到內部政治、社會與經濟因素影響。經濟政策或法規之變動可能會對中國經濟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使外來投資卻步。

新會計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繼續採取之政策，是要頒布全面銜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制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詮釋。歐盟委員會近期發表一份報告，確認香港為已全面採納或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地區。會計師公會已發出及日後可能頒布更多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詮釋，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不時頒布之準則及詮釋的要求。此等因素可能導致須採用新會計政策。集團不能保證採納新會計政策或新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風險因素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審閱之會計問題之影響

在審閱和電國際(集團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附屬公司)定期提交之報告之部分程序中，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券委員會」)在二〇〇八年八月向和電國際發出有關其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表20-F之意見。一項未解決之意見乃關於和電國際之印尼附屬公司PT Hutchison CP Telecommunications在二〇〇八年基站塔出售及租回交易的會計處理方法。此等交易在和電國際二〇〇七年賬目中作為結算日後事項披露，而交易詳情與適用之會計處理方法則在和電國際之二〇〇八年年報披露。集團相信和電國際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實屬適當，並會繼續參與並提供進一步所需資料予美國證券委員會。集團不能預計此審閱之結果，而集團賬目亦可能須予調整以將出售及租回交易列作財務租賃。倘集團須將出售及租回交易列作財務租賃，集團將不會確認出售基站塔所得收益或一項經營租賃支出。集團反而須在資產負債表確認租賃資產及相關財務租賃責任，以及確認租賃資產之折舊支出與租賃款項之利息部分為利息支出。

爆發高傳染性之疾病

二〇〇三年在內地、新加坡、香港，以至其他亞洲國家與加拿大曾爆發非典型肺炎(「沙士」)。沙士爆發對受影響國家之經濟構成重大打擊。近期，傳媒報道在禽鳥之間，甚或在個別動物與人類之間傳播H5N1病毒或「禽流感」。集團不能保證全球性之嚴重傳染病不會再次爆發。倘若發生此種情況，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均有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天災

集團部分資產與項目，以及集團不少客戶與供應商之所在地，均處於有地震、水災與類似風險之地區，倘發生任何上述災禍，集團之業務可遭受破壞，並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內地最近發生之嚴重地震引致重大人命與財物損失。

儘管集團至今從未因地震而導致發展項目或港口或其他設施遭受嚴重破壞，但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地震或其他天然災禍，亦不能保證集團之發展項目或港口或其他鄰近普遍支援基礎設施不會遭受嚴重破壞，而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